彰化縣110學年度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—

「城市美學發展特色」成果發表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:

- 一、 教育部110年7月26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00092379I號函。
- 二、 教育部110年8月19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00109144號函。
- 三、 彰化縣110學年度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—「城市美學發展特色」計畫。

貳、目的:

- 一、了解學校「城市美學發展特色」推行現況與成果。
- 二、落實藝術與美感深耕精神,協助學校提高課程能力。
- 三、藉由申請計畫學校成果發表活動,鼓勵其他學校申請計畫之意願。

參、辦理單位:

一、指導單位:教育部

二、主辦單位:彰化縣政府

三、承辦學校: 鹿江國際中小學、鹿港國小、海埔國小。

肆、成果發表地點及日期:

一、地點:鹿江國際中小學

二、日期:111年5月13日上午9時至12時

三、成果發表學校:鹿江國際中小學、鹿港國小、海埔國小、芬園國中。

伍、實施方式:110學年度辦理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—「城市美學發展特色」之學校成果發表及心得分享,每校約15-20分鐘。

陸、參加人員及報名方式:

- 一、有興趣申請111學年度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—「城市美學發展特色」之學校教師,名額25名。
- 二、請於111年5月6日前逕上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。

柒、研習時數:全程參與活動者,核給研習時數3小時。

捌、成果發表內容及活動流程:

項次	活動名稱	時間	備註
1	長官致詞	09:00 - 09:05	
2	成果發表(每校20分鐘)	09:05 - 10:25	發表順序: 1. 鹿江國際中小學 2. 鹿港國小 3. 海埔國小 4. 芬園國中
3	中場休息	10:25 - 10:30	
4	計畫撰寫說明-曾仰賢教授	10:30 - 12:00	
5	賦歸	12:00	

玖、活動結束後,承辦學校及發表學校依權責給予相關人員獎勵。 拾、本計畫經彰化縣政府核准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